

夕 阳 再 红

【台湾】 优里



夕阳再红

【台湾】优里 著

漓江出版社

(桂)新登字03号

夕 阳 再 红

(台湾)优里 著

漓江出版社出版、发行

(广西桂林市南环路159—1号)

邮政编码: 541002

湖南攸县印刷厂印刷

开本787×1092 1/32 印张5.25 插页2 字数150000

1993年1月第1版 1993年1月第1次印刷

印 数: 1—30000册

ISBN 7—5407—1033—0/I·739

定价: 3.50元

目 录

夕 阳 再 红

夕阳如歌，
红霞满天，一串
秋的缠绵，一段
刻骨铭心的爱，
一场无悔无怨的
恋情……

一.....	(1)
二.....	(15)
三.....	(29)
四.....	(47)
五.....	(61)
六.....	(75)
七.....	(87)
八.....	(99)
九.....	(109)
十.....	(121)
十一.....	(139)
尾声.....	(151)

春意阑珊，夜幕轻垂，雨潺潺的落着。

黑幕罩下的台北街头，华灯初上，人车喧哗。雨水洗亮的街道上，倒映着路边炫目的霓虹，明明灭灭的闪着晶莹的五彩，一个何等繁华的城市！雨夜的小精灵随着雨滴漫天飞舞着，在花彩的伞上跳着，在湿亮的地上旋着……，仿佛正悄悄编织着一篇篇动人的故事。

韩若瑶握着笔，坐在书桌前的椅子上，桌的一角堆着小山似的学生周记簿，桌上一本摊开的簿子正等着她的批阅，她的眼睛却望着窗外一团雨雾发呆。围墙外面一盏街灯孤高的立着，雨丝以优美飘斜的姿态，穿过晕黄的灯光，洒落在院落里，小院里那两株玉兰，伸展着翠绿的枝叶，无畏这料峭的春寒，悠悠然的浴在雨里，享受春的滋润。水滴从阔大的叶片上一滴又一滴持续滑落，春又无声无息的来到她窗前。她下意识的丢下笔，用手斜托着腮，望着细如银絮般飘落的雨丝，思潮又跌入那幽幽远远的深渊里。

去年，也是这个落雨的时节，韩家大客厅里灯火辉煌，亲朋满座，觥筹交错，就在大家一片热烈的祝福声中，哲儒用一枚白金镂空钻戒圈定了她的终身。哲儒的父亲有部分事

业在美国，任家原希望她与哲儒马上结婚，随着任家定居美国。当时由于姐姐若琬与伟群刚结婚不久，一时之间嫁出两个女儿，母亲实在有点舍不得，于是歉然的向任伯母提议说：“若瑶刚大学毕业，我还想多留她两年，就等哲儒在美国修完硕士，再回来让他们成婚好了。”

任伯母深深了解这份母女间不可磨灭的亲爱之情，欣然同意了，于是婚事就这样暂缓了下来，哲儒随着父母迁居美国了。

似乎从小，她的心里就隐约的知道这事实，自己终将属于哲儒。韩柏文、任鹏翔两家是世交，他们是大学同学，出了社会，更是生意上来往的好朋友，相交甚密，又一直生活在同一个城市里，虽无毗邻而居，却也相去不远。哲儒是任家唯一的儿子，她、若琬、哲儒从小成天玩在一块儿，骑脚踏车、踢毽子、跳绳……童年往事一幕幕的在她面前旋转；那时的她总是散着一头长发，在他家前前后后蹦来蹦去，任妈妈看了总爱拉她在椅子上坐了下来，一边替她编辫子，一边问说：“若瑶，长大了，住到任妈妈家里来，当任妈妈的女儿好不好？”

“好啊！”她不加思索的说。“任哥哥就可以天天陪我玩了。”

任太太听了总是呵呵的笑开来，那时候，她六岁，哲儒八岁，若琬九岁。岁月在不知不觉中流过去，他们自然而然的亲近，转眼间，他们都长大了。哲儒是个文静内向的男孩，感情深挚细密，嘴角不时带着一抹孩提时的笑容。她知道他心里除了她以外，从没有过第二个女孩，她应该庆幸自己

有一个感情如此专一执着的未婚夫，但是……唉！突然没来由的一声叹息！不知为何而发，连她自己也分不清是满足？还是无可奈何？任哲儒，她儿时的玩伴，她的大哥哥、大朋友，如今更是她的未婚夫；她的心里应该被他所充满，但她怎么从来没有那种“一日不见，如隔三秋”的感觉？她糊涂了，她迷惘了，呆呆的，静静的，深深的出着神，思绪又陷入一张杂乱无章的大网里。

她那么出神，以至于身后有人推门而入，轻步走近，她都没有被惊动。

“怎么了？若瑶？”

她一惊，回过神来，是母亲！

“哦！妈。”她坐正了身子，勉强的笑了笑，张着一双洞黑的眼眸望着母亲，那眼神是难解的，是莫测高深的。皮肤洁白的她，穿了一身黑绒洋装，脸庞被衬托得如月似玉般的白晰光润。

“若琬打电话来，说是今晚请了一位贵客，她一人忙不过来，希望你过去帮忙一下。”母亲深思的望着她。“怎样？有空吗？”

“也好，我正想去她那儿走走。”她站起身来，盖上桌上的簿本，走到衣柜前，打开衣柜，拿出一件全黑的外套，走出卧室，到了客厅。

韩柏文坐在沙发上，视线从书本上转向若瑶。

“要去若琬那里是吗？”

若瑶默默的点了点头。

“跟你姐夫讲一声，有空回来陪我下盘围棋。”

“好的，爸。”若瑶顺从的回答。“爸、妈，我走了。”

她接过了母亲手上的雨伞，走到玄关，穿上鞋子，步出了玻璃门，撑开了伞，站在院落里，依稀听到母亲在对父亲说：“柏文，你觉不觉得若瑶这孩子，有点闷闷不乐？”

“我觉得”，父亲说：“或许是想念哲儒吧！”

“当初也许该让她跟任家一起出去……”

她没有再听下去，大踏步的穿过院落，打开大门，走了出去。

● ● ●

到若璇家，路程并不太远，大约十分钟光景。这条仁爱路四季总是悠悠然、静静然的呈现很美很诗意的风景，所以若瑶每次都是徒步而去。路旁的街灯幽柔的放射着，雨丝落得满地湿亮，丛丛的绿树，经过这场春雨的洗礼，闪着更诗更美的青苍；夹道两旁火红的木棉花，在灯光下绽放着春的风情；而春雨瑟瑟然的打在伞上，滴滴如音符，串串如诗歌，仿佛周遭浮荡着一首春的交响曲。方才内心一团云雾此刻随着飘落的雨丝融化了，她不自禁的微笑了。

忽然间，一辆汽车从她身边飞驰而过，碰巧路边积着一滩泥水，溅起了许多泥点；在她闪避以前，那飞射的泥点已落在她的裙上、脚上，她愕然的停住脚步，不信任的望着自己湿漉漉的双脚，这可真是名副其实的“湿意”了！这首交响曲突然响起了一个亮丽的装饰音符呢！她下意识的举目望去，方才疾驰而过的那辆汽车，出乎寻常的并无扬长而去，正缓缓的驶入慢车道，停在不远处的路边上，车门打开了，

钻出一个身材高大的身影，那身影不疾不徐的向她走近，终于停在她面前，她目光接触到一对好亮、好黑、好深的眼睛。

“真对不起！”他说：“刚才一时疏忽，没注意路上有一坑水，溅了你一身，真是对不起！”

她瞪大了眼睛，望着面前这个男人。他没有撑伞，雨水微微淋湿了他的头发，发下是一张成熟、性格的面庞，硕长高大的身材，使得娇小的她要抬头仰望，路灯淡淡的照在他脸上，一对浓浓的眉毛，生动的眼睛，竟然令她有“似曾相识”的感觉，她猛然一惊，自己内心怎么还能容得任何思绪！

“哦！没关系。”她说，嘴角浮起一个仓促的笑。“我并不在意。”

“把你裙子溅湿了，真是对不起。”他歉然的说，眼里充满了温暖的诚挚与亲切。“需不需要我用车子送你回去换件衣服？”

“谢谢你，不用了。”她急急的举步欲去。

“等一下！”他叫住了她。“雨下得不小，为了表示我的歉意，让我送你一程好吗？我真的很诚意要送。”他认真的说，眼睛直盯着她。

她用研究的眼神望着他，那成熟的脸上，充满了儒雅的宁静，一眼就可看出是正直、真诚，而且值得信赖的。

“怎样？是否把我当作是坏人？”他紧紧的盯着她，温柔的笑了笑。雨水已打湿了他满头满脸，一滴水珠正沿着一绺头发流下来，滑过了鼻翼，滑过了嘴角，悬在下巴。

“不，你误会了”，她赧然的说：“我要在前面的巷口转弯，已经到了，谢谢你。”

说完，她便飞快的头也不回地往前迈开大步，她心里有点混乱，直觉得那双眼眸盛满逼人的热力，令她喘不过气来。转入她所熟悉的巷口，走进了“静园雅巢”，上了七楼，就在神思还未定的当儿，门开了，是姐夫伟群，他一见她就像遇见救兵，如释重负的笑着说：“若瑶，你可来了”，他急急的把她拖进客厅。“就这么短的路，竟然磨了整整二十分钟，难道坐牛车不成？”

“我……”若瑶张口，想解释。

“好了，好了！”他慌忙的打断了她。“进厨房去吧！若琬正忙得差点没把脚给用上。我去巷口等我那位朋友，五年没回来，大概迷了路。”他匆匆的跑出门，消失了身影。

若瑶走了过去，往餐桌一瞧，满桌子的菜，蒸的、煮的、炒的、煨的，把整个餐桌都放满了。她看得直发愣，疑惑的对厨房喊说：“今天到底要请那位上宾？居然请动了我们家大小姐，做出了一桌子的拿手好菜！”

“还说呢！”若琬拎出一只热腾腾的紫铜火锅，若瑶赶紧从餐桌中勉强再腾出个空隙，若琬小心翼翼的将火锅放下说：“是伟群一位多年不见的大学同学，刚从美国回来，今晚要来吃饭，你看，我弄得怎样？”

若瑶再往餐桌扫了一眼，笑着说：“别说一位客人，就是半打客人也吃不了这么多。”

“那个何慕怀可是第一次来吃饭呀！我不知道他的口味，伟群说我东西南北味弄了个不伦不类。”若琬自我解嘲

的笑了起来。

若瑶对若琬仔细的看了一会儿，若琬的脸焕发着光彩。与伟群结婚一年来，每当谈及伟群，她的眼睛就发亮，那种沉浸在幸福里的美丽，时时洋溢在脸上。而自己呢？

“厨房炉子上正在炖甜汤，帮我看一看。”若琬说。
“客人快来了，我去换件衣……”

若琬话还未说完，伟群已经从大门兴奋的嚷了进来：
“若琬，慕怀来了！”

伟群把一位硕长的男人拉了进来，亲热的揽住他的肩头。若瑶看了过去，心脏狂跳了一下，她又接触了那一对“似曾相识”生动的眼睛，她凝视他，像被魔杖点着，一动也不动。那男人似乎也一怔，震动了一下，可是，很快的，他的唇边又回复那温和的笑容，望着若瑶，他笑意加深了。伟群并未看出他们之间微妙的关系，兴冲冲的说：“我给你们介绍一下，这是何慕怀，这边两位是韩家两块美玉，内人若琬，是大玉，这一位是若瑶，小玉。”

若琬把伟群一把拉到身边来：“你这个人贫嘴成习，简直无药可救了。”若琬笑着转向慕怀说：“当年你们在一块的时候，他是否就是这副德性？”

“伟群仍像当年一样，维持那份谈笑风生的幽默个性。”慕怀笑意弥漫在眼底眉梢。“不过，两位的确人如其名，玉洁冰清，称之为美玉，一点也不为过。”

“哇！”若琬叫了起来：“若瑶，快点去拿瓶红酒来，被这两位男生恭维得不开酒戒是绝对不行了。伟群，你去拿杯子，今晚特别准许你喝两杯。”

伟群以前曾有醉酒的纪录，于是连点滴小酌都被若琬严禁，如今若琬开禁，立即一声欢呼。红酒来了，杯子来了，大家围坐着椭圆的餐桌，一时间，屋子里充满了欢声笑语，伴随着浓烈的酒香，四处洋溢不尽的友情与欢乐，大家纷纷举杯。慕怀喝着酒，眼光扫向若琬与若瑶，韩家的两块美玉！确实！是一对如花似玉的姐妹。若琬潇洒如玉树临风，若瑶清雅如幽谷百合；他不自禁深深的望向若瑶，她有一张白净、细柔的脸，大大的眼睛略带羞怯，看起来却似水柔情，楚楚动人，眼里盛满了思想。两条长辫子悠闲的垂在胸前，编着古典和秀雅；一袭黑绒洋装裹着娇小的身材，出落得飘逸高洁。一朵笑容更是静静的、文文的、雅雅的。方才在朦胧的夜色里，只模糊的觉得她纯净、高雅；如今在淡黄的灯光下，细细端详，真是美得令人心惊，仿佛古瓷瓶上的一幅仕女画像。蓦然间，她的目光射向她，两人视线接触的那一刹那，慕怀竟然轻微的震撼了。

“慕怀，不知道你的口味，胡乱做了一桌，你尽管挑你爱吃的吃，别客气。”若琬殷勤的说。

“他没有一样东西不吃的，除了不吃姜和醋。”伟群嚷着。

“真不愧是我的老朋友，还记得我的口味。”慕怀笑着说。

“当然记得！当年我们在外住宿吃自助餐时，只要菜里有姜的，你一概排斥。”

“说起那段岁月，可真是我们的黄金时代！”慕怀的脸发红，满怀向往的说。

“想当年，你、我还有小胖三人，除了念书外，过得多丰富！”伟群兴奋的接口说。“上山下海，生活得多惬意！我还记得你最喜欢画画，不论到那里总是背着你的画架。对了，现在还画吗？”

“偶而。”

“你都画些什么画？”若瑶终于开了口，盯着他，眼神不再羞怯，相反的用一种静幽幽的眼光凝视着他。

“素描、水彩、油画都画。”

“你从事美术工作？”若瑶问。

“慕怀是学建筑的。”伟群说明着。

“难怪，”若瑶说，“听说建筑家多少都兼有画画的天份。”

“称‘家’，我还差得远。”慕怀谦然的说：“目前只是个建筑师罢了。至于画画，也只是有蘸颜料的兴趣而已。”

“慕怀，就别再谦虚了”，伟群打断他，瞅着若瑶和若璇，“他阳明山的家，就是毕业那年自己设计的，真是别致至极，我不会形容，喂！”他转向慕怀说：“哪一天，我带这两块玉去你家参观，如何？”

“好啊！”慕怀亮着一对生动的眼睛笑着说：“欢迎，有了你们一对美玉光临，真是名符其实的蓬荜生辉。”

全屋子一阵哄然。在觥筹交错、笑语喧哗里，慕怀的目光不时搜索着对面那抹古雅、清幽的婷婷人影，她的一颦一笑，令他有种朦胧的恍惚。

欢乐、愉快满屋穿梭，直到酒醉饭饱而杯盘狼藉，终于

移坐客厅的沙发上。若琬忙着收拾碗盘，若瑶沏了一壶好茶端了过来，放在他们面前的小几上说：“两位饮茶叙旧，我们姐妹到厨房忙去，不打扰你们了。”

慕怀的目光追随着若瑶那灵秀的身影，隐没在厨房的转角处。他愕然片刻。

“慕怀，此次回来是度假？还是长住？”伟群握着茶杯瞅着慕怀说。

慕怀陡地回过神来，为自己的失态局促的笑着说：“长住了，这些年虽然身在国外，老实讲，还是怀念自己的土地、自己的同胞和朋友。美国，这个被大家所向往的国家，我却始终对它不能适应，光是严寒的气候，就让我厌烦得透不过气来。我还是怀念台湾亚热带的一切。”

“说到亚热带，使我想起大四那年，我们三个疯子骑摩托车，南游悬丁的生活。”伟群兴奋的回忆说。

“旧时往日，我欲重寻！”慕怀斜靠在沙发里，伸长了腿，不胜感慨的说：“何时我们再去重寻旧梦！”

“当年，我们三个是仗剑独行的江湖侠客”，伟群几杯酒下肚，豪迈的个性全上来了。“如今我跟小胖已得佳人垂青，相伴同行。只有你，怎么还是孤孤单单的孑然一身？还是爱自由，不甘心被捕捉？”

“你说这话有欠公平。”慕怀说。

“怎么说？”

“像韩家那样的美玉难找啊！”

“啊哈！”伟群会过意来，开怀的笑了开来。“原来你也欣赏韩家的特产，只可惜，若瑶已是名花有主，她有个青

梅竹马的未婚夫在美国修硕士。”

慕怀笑了笑，心里漾着几分惘然、几分萧索、几分失望。

“跟你开玩笑的，我们不谈这个了。”慕怀很快的抓了个话题：“小胖现在人在哪里？”

“在高雄，他老爸把工厂全交给他管理，忙得很呢！对了，慕怀，回来有什么打算没有？”

“担任巨业建设公司的设计工程师。”

“大公司，很有发展的潜力。”伟群笑着，拍了拍他的肩膀。“其实你已经领有建筑师执照，何不自己成立个建筑师事务所？”

“这些年念的都是理论上的东西，现场经验毕竟还是缺乏，所以我选择到巨业这样大规模的公司，吸收点实际经验。”

两人侃侃而谈，几年之间，有许多事在彼此身上发生，他们各自谈着那些真实的人生故事，爽朗的笑声中也夹着几声的轻叹。时间在他俩倾谈中溜过，不知不觉已是夜深人散之时。慕怀坚持要送若瑶，伟群与若婉把他们送到了大门口，外面出乎意料的雨停了，天边斜挂着一弯月亮。

慕怀发动了引擎，车子平稳的滑上冷清的街道上。夜深了，街车也稀疏了，微风里带着阵阵香玉的馨香。慕怀双手稳定的握着方向盘，眼睛直视着前方，夹道相送的稠浓绿荫，在月光下，显得这般青葱浪漫。

“你在读书吗？”他突然开口。

“不”她说，双眸如水的凝视着窗前。“毕业一年了，在××高中教书。”

“教国文，对吗？”

她转过头来，有点惊讶的望着他。

“为什么认为我教国文呢？”

“因为……”他顿了顿，回头望了她一眼说：“你给人的感觉很古雅。”

“古雅？”她不解的瞪着他。“为什么？”

“我也说不出所以然。”前面十字路口亮起了红灯，他踩下煞车，回过头来盯着她说：“我猜对了吗？”

她歪歪头，唇边闪过一个柔柔的笑。

“既然我给你古的感觉，那么‘国文’的年代似乎还不够久远，你应该猜‘历史’。”

“真是历史？”他瞪着她。

“真是历史。”她笑着，很真挚、很诚恳。“大概与那些古代的东西为伍久了，就怎样也现代不起来。”她自嘲的说。

“现代并不表示完美，古代可能还温柔、优美些。”他凝视着她，眼光非常温柔。“我觉得你维持得很好。”

绿灯亮了，车子往前驶去。两人安静了好一会儿。

“从学生时代到现在，你大概画了不少的画吧？”她望着车窗外，不经心的问。

“是堆了一屋子满满的。”他接口。

“有没有考虑过开个画展？”

“目前还没有这种勇气与兴致。”他的眼光直视着外面

的道路。忽然又加了一句：“或许有一天会，将来的事谁知道呢？”

“但愿有一天，能在艺龄欣赏到你的作品。”

“艺龄？”他呆了呆。“是什么地方？没听说过。”

“你刚回国，对国内一些艺文消息可能还很陌生。”她嘴角浮起一个静静的笑。“艺龄是家有名的画廊，那里有画、有陶瓷品、有艺术文学书籍，更有咖啡、有音乐，是家格调高雅的艺文走廊。”

“台北有这样的艺文交友场所？”他困惑的说。“听起来好像很特殊、很别致。”

“是很别致，只要从那里走出来，就能让人感受到文艺浪漫的气息。”

他看了她一眼，笑了。

“瞧你说得足以让人心动。”

“去了，你就会同意我的看法。”她说，很真挚的。

“好，我一定去。”他深深的望了她一眼。

终于车子驶入了巷子，停在若瑶家门口，夜正美好的张着，巷子里静寂无声。

“谢谢你送我回来。”她低低的说，打开了车门。

“今天很高兴认识你。”他若有所思的望着她的脸。

“也很失礼的溅了你一身，改天让我做个补偿。”

她笑笑，不语。一段沉默，然后她钻出了车子，慕怀把头伸出了车窗，低声的说：“再等一下，你走之前，请告诉我艺龄在什么地方？”

若瑶站住了。